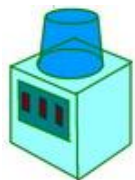


每月節省 5~10%(約省 22~43 度)參考作法

一、參考作法一：

(一)冷氣調高 1°C (調高 1°C 省 6%) (每日總使用 10 小時，實際運轉 5 小時)，每月約可省 9 度；利用清晨餘冷提前 30 分鐘關冷氣，每月約可省 15 度，總計每月可省 24 度。



(二)開飲機設定時開關 (定時關機 12 小時每天省 0.42 度)，每月約可省 13 度；拔除長時間不用之電視機、DVD 放影機插頭，減少待機電力，每月約可省 5 度，總計每月可省 18 度。

(三)少開一盞燈，以每天使用 5 小時估算，每月約可省 2 度。



(四)以上合計每月減少約 44 度；積極執行以上各項參考作法，應可每月節省用電 10% (45 度) 以上。

二、參考作法二：

(一)將 2 盞 5 W 神明燈 (白熾燈) 汰換為 0.8 W LED 燈，以每天使用 24 小時估算，每月約可省 6 度。



(二)每週少用 1 次電磁爐 (1,200W)，每天使用 30 分鐘估算，每月約可省 2 度。

(三)每日少用 10 分鐘吹風機 (800W)，每月約可省 4 度。



(四)每週少用 1 次電熨斗 (800W)，以每次使用 30 分鐘估算，每月約可省 2 度。

(五)每天少吹 1 小時冷氣，每月約可省 30 度。



(六)以上合計每月減少約 44 度；積極執行以上各項參考作法，應可每月節省用電 10% (45 度) 以上。

註：內容擷自經濟部「節能減碳獎勵及輔導辦法」(97.6.30 修訂)